

## 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承辦人：劉振聲  
電話：02-3356-6931  
傳真：02-3356-6940  
電子信箱：csliu01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檔字第11250209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5020928A00\_ATTCH1.pdf、5020928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行政院珍貴史料展示」DM摺頁一份，敬請協助公告及轉知所屬單位(學校)參閱，並歡迎預約參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檔案應用，發揮檔案價值，吸引民眾對本院珍貴史料檔案之關注，爰舉辦下列實體檔案展(含特展)及線上檔案展：

(一)實體檔案展(一次預約，同時導覽)：

1、院史館「珍貴史料展示」(屬常設展)：

(1)時間：「每週五」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(若逢假日則暫停開放)

(2)入口處：臺北市中正區天津街2號。

(3)結合行政院國定古蹟導覽，一併辦理。

2、「古印風華&大陳義胞」文史特展：

(1)限期展出：訂於112年11月3日、10日、17日及24日(週五)，於院史館「珍貴文物展示區」展出。



(2)展示主題：展出 1955 年「大陳義胞」追尋自由民主來台之國家檔案(公文)及相關古印信。

(3)前 800 名參觀民眾，限量送行政院紀念筆。

(二)線上檔案展：「行政院珍貴史料展示」網站

(<https://history.ey.gov.tw>)。112年11月份另配合舉辦「填問卷！抽好禮」活動。

二、檢附旨揭DM摺頁電子檔及列印教學各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副本：



# 行政院珍貴史料展示

## 壹、實體檔案展

### 一、現場導覽

📄一次預約，同時導覽：

1 行政院國定古蹟導覽



行政院十大景觀



2 院史館「珍貴史料展示」(常設展)



📄開放時間與入口處：

※時間：「每週五」上午9時至下午4時(若逢假日則暫停開放)

※入口處：臺北市中正區天津街2號

📄採「預約制」：

至遲前2天(週三下午5時前)預約。預約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www.ey.gov.tw/eyvisit/7A3DAF3B33CC5805>



行政院  
Executive Yuan

## 二、分區展示



☑歷任院長介紹區：展示歷任院長事蹟及公文檔案等。

☑院區建物沿革介紹區：展示行政院建築模型及建物沿革。

☑珍貴文物展示區：不定期展示各類珍貴文物(如古印信等)。

☑多媒體互動區：大型觸控螢幕，展示珍貴史料之影片、照片、檔案等。



## 三、「古印風華&大陳義胞」文史特展



1955年「大陳義胞」歷史事件之古印信及相關公文

📖限期展出：112年11月3日、10日、17日及24日(週五)，院史館「珍貴文物展示區」展出，前800名參觀民眾限量送行政院紀念筆。

📖展示主題：展出1955年「大陳義胞」追尋自由民主來台之國家檔案(公文)及相關古印信。

📖體驗區：可體驗發現古印信、蓋用印信紀念等樂趣。

📖「大陳精神」拍照區

## 貳、線上檔案展

「行政院珍貴史料展示」網站  
(<https://history.ey.gov.tw>)

※網站簡介：提供行政院「組織演進」、「院長事蹟」、「建築巡禮」、「史料檢索」、「多媒體導覽」、「現場導覽」(展場簡介)等豐富內容。



→展示行政院變遷、歷任院長事蹟及其核定公文等檔案、照片、影片等。



蘇貞昌 院長 108.01.14 - 112.01.31  
賴清德 院長 106.09.08 - 108.01.14  
林全 院長 105.05.20 - 106.09.08  
張善政 院長 105.02.01 - 105.05.20

### 史料檢索

可搜尋檔案、文物、照片、影片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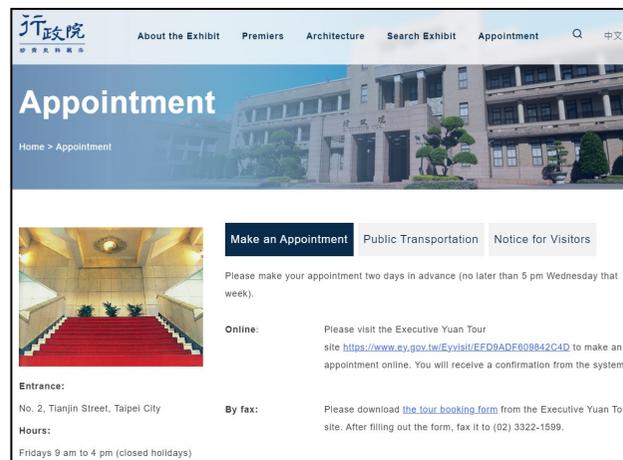
### 多媒體導覽/建築巡禮

提供互動式多媒體導覽服務，並見證行政院十大景觀。



### 「英文版」珍貴史料展示

展示內容國際化，以利外籍人士閱覽。



檔案月  
限定

線上檔案展，限期舉辦  
「填問卷！抽好禮」活動  
(112.11.1~112.11.30)



線上看展

填問卷

留 mail

抽獎

## 行政院「檔案開放應用」簡介

目的：為促進檔案應用及資訊公開，發揮檔案價值，行政院開放民眾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公文檔案。

申辦方式：

- 1 先至「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」(<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home>)搜尋所需檔案，並記下案名與檔號。
- 2 連結「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ey.gov.tw>)：依序點選「便民服務」>「檔案服務專區」>「檔案開放應用」，下載並填寫「行政院檔案應用申請書」，以郵寄方式或至行政院現場申請。



- 3 行政院於受理申請之日起 **30 天內**，將書面通知申請人有關檔案應用之審核結果，並辦理後續事宜。
- 4 若遇問題，可參考上述院網公告之「檔案應用問答集」；或洽詢行政院專線電話(02)33566931(劉先生)。

(行政院紀念戳用印處)